

2025 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的说明

一、转移性收入情况

2025 年我县转移性收入 16504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567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581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53 万元。

二、转移支付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上级下达我县转移支付 16504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5672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7870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256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2554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975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2092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99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9217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县级财力，安排保障“三保”支出等；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755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784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30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32 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26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92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71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558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9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1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

移支付收入 401 万元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卫生健康收入 244 万元、城乡社区收入 2396 万元、农林水收入 913 万元，主要用于对应上级专项安排的相关支出。